

风险预警提示

第24期

西安市碑林区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8月6日

重要天气预警风险提示

市气象台8月6日16:00发布天气报告：7-10日我市有一次强降雨过程，8日白天小到中雨，南部山区局地大雨，10日中到大雨，南部区县局地暴雨，其余时段多分散性雷阵雨，地质灾害气象风险等级较高。

根据市气象台《重要天气预报》（第17期），按照市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8月7至10日强对流及大到暴雨天气防御工作的通知》（市气指办函〔2025〕22号）、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8月7日至10日降水过程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和市减灾办《风险预警提示》及市、区相关领导批示要求，请各街道办事处及相关部门密切关注最新天气预报及短时临近预报预警信息，根据各自职责，切实做好应对工作。

一是交通管理部门要强化城市道路巡查和交通疏导，保障道路交通安全。二是交通运输管理部门要加大对运营车辆的监督管理。三是住建部门要督促建筑施工单位做好强降雨期间各项安全防范措施，保证施工人员和施工场地安全。四是城市管理等部门要

加强户外悬挂物、围挡、绿化树木等公共服务设施的管理及加固工作。督促环卫作业单位及时清除路面垃圾杂物，保障路边进水口排水顺畅。及时组织人员疏通排水，防范城市内涝。五是住建、发改、商务等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要督促建设单位或者使用单位做好地下车库等易积水区域的防洪排涝措施。六是教育部门要加强校舍安全巡查。七是旅游部门要督促辖区景区做好安全防范和防汛巡查，保证游客人身安全。八是各街道办事处全面巡查辖区防汛工作，密切关注低洼区域积水和老旧房屋受损情况。九是其他各有关单位根据职责和有关预案，做好防范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和相关部门要加强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遇有突发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快速妥善处置，并在第一时间向区委、区政府值班室、区应急管理局报告和反馈。